

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 公 告

岳建彪：

本院执行周进中与平顶山市永基智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乔国波、黄国乐、岳建彪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中，因你去向不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5）豫 0403 执恢 396 号之二执行裁定书，执行裁定书载明：拍卖岳建彪、赵红娜名下位于平顶山市湛河区姚电大道北亚兴路东中建嘉天下小区 5 号楼西 2 单元 6 层东户【不动产权证书（明）号：湛河 15004854】房产。向你公告送达岳建彪、赵红娜名下位于平顶山市湛河区姚电大道北亚兴路东中建嘉天下小区 5 号楼西 2 单元 6 层东户【不动产权证书（明）号：湛河 15004854】房产的不动产处置询价复函，不动产处置询价复函载明：该不动产在 2025 年 10 月 20 日，我局参照河南省税务局存量房评估系统提供的参考总价格约 487521 元，单价每平方约 5235 元。

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